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9I001061002

第 1 页 共 4 页

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东流路 176 号

检测类别 废水

编 制: 高莹莹

审 核: 阳蓉

批 准: 张锋
张锋
分析组长

日 期: 2016.10.27

采样日期: 2016 年 10 月 11 日

检测日期: 2016 年 10 月 11 日~2016 年 10 月 18 日



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路标准厂房 2#A 三层
No.1072893785

检测结果

序号	样品名称	规格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
1
2
3
4
5
6
7
8
9
10
11
12
13
14
15
16
17
18
19
20
21
22
23
24
25
26
27
28
29
30
31
32
33
34
35
36
37
38
39
40
41
42
43
44
45
46
47
48
49
50
51
52
53
54
55
56
57
58
59
60
61
62
63
64
65
66
67
68
69
70
71
72
73
74
75
76
77
78
79
80
81
82
83
84
85
86
87
88
89
90
91
92
93
94
95
96
97
98
99
100

检测信息

报告编号: EDD39I001061002

第 3 页 共 4 页

质控信息

项目	实测值	标准样品浓度
pH 值(无量纲)	7.33	7.33±0.05
COD _{Cr}	28.2mg/L	29.4±1.9mg/L
氨氮	2.37mg/L	2.38±0.18mg/L
总磷(以 P 计)	1.20mg/L	1.21±0.05mg/L
石油类	19.2mg/L	20.0±1.8mg/L

检测仪器

名称	型号	出厂编号	公司编号
pH 酸度计	PHS-3C	600408N0013050623	TTE20131133
电子天平	ME204	B3500088643	TTE20141952
红外分光测油仪	JLHG-125	1312125099	TTE20131154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UV-1800PC	UB01411008	TTE20150932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EDD391001061002

第 4 页 共 4 页

1. 本次检测的依据:

检测类别	项目	检测标准 (方法) 名称及编号 (含年号)	方法检出限
废水	pH 值	水质 pH 值的测定玻璃电极法 GB 6920-1986	/
	悬浮物 SS	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 11901-89	0.4mg
	化学需氧量 COD _{Cr}	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 GB 11914-1989	10mg/L
	氨氮	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0.025mg/L
	磷酸盐 (以 P 计)	水质总磷的测定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-1989	0.01mg/L
	石油类	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-2012	0.04mg/L

2. 检测地点

CTI 实验室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路标准厂房 2#A 三层

3. 本报告无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章无效。

4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
5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
6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在 [REDACTED] 处





检测报告



2013121
报告编号: ED00052

第 1 页 共 5 页

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东流路 17

检测类别 工业废气

审 核: 高 岩

日 期: 2016-10-27

编 制: 高 岩

批 准: 张 峰

张峰
分析组长

检测日期: 2016年10月11日~2016年10月18日

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路标准厂房 2#A 三层
No.1072893785

采样日期: 2016年10月11日

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检测信息

共 5 页

业废气(有组织) 管道采样

采样点	采样日期	采样时间	采样方法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单位	备注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SO ₂	15	mg/m ³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NO _x	10	mg/m ³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PM ₁₀	5	mg/m ³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PM _{2.5}	3	mg/m ³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CO	0.5	mg/m ³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O ₃	0.1	mg/m ³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H ₂ S	0.05	mg/m ³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氨	0.02	mg/m ³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氟化物	0.01	mg/m ³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氯苯类	0.005	mg/m ³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苯系物	0.002	mg/m ³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非甲烷总烃	0.01	mg/m ³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臭气浓度	1	无量纲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烟气黑度	1	林格曼黑度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温度	30	℃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湿度	60	%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流速	10	m/s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压力	101.3	kPa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氧含量	20.9	%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一氧化碳	0.01	mg/m ³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二氧化硫	0.01	mg/m ³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氮氧化物	0.01	mg/m ³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颗粒物	0.01	mg/m ³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挥发性有机物	0.01	mg/m ³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半挥发性有机物	0.01	mg/m ³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重金属	0.01	mg/m ³	
1	2023-08-15	08:00	等速采样	其他	0.01	mg/m ³	

检测信息

61005

第... 页

报告编号: EDI2916010

标准样品浓度		实际值	
0.35840019mg/L		氯氧化物	0.358mg/L
准样品浓度 (自给)	相对误差%	项目	实际值
2.00mg/L	0	苯	1.06mg/L
2.00mg/L	0	甲苯	1.89mg/L
1.00mg/L	0	对二甲苯	1.92mg/L
1.00mg/L	0		
1.00mg/L	0		
1.00mg/L	0		

检测仪器

名称	型号	编号	位置
安捷伦气相色谱仪	GC-1100PC	201601000000	1F122010052
岛津色谱仪	GC-2014	gc1148101790	1F122013138
岛津色谱仪 GC	GC-2010Plus	CI1805110024SA	1F1220130723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EDD391001061005

第 5 页 共 5 页

1. 本次检测的依据:

检测类别	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及编号(含年号)
类	项	GB 18484-2001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91001061009

第 1 页 共 4 页

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东流路 176 号



厂界噪声

编 制: 高梦莹

审 核: 石岩

批 准: 张峰

日 期: 2016.10.27

张峰
分析组长

采样日期: 2016 年 10 月 11 日

检测日期: 2016 年 10 月 11 日-2016 年 10 月 18 日

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路标准厂房 2#A 三层

No.1072893785

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EDD391001061009

第 2 页 共 4 页

检测结果:

(1) 厂界噪声

监测人: 高兵兵, 陈可

单位: dB(A)

测点编号	监测点位	主要声源	监测时间	结果	
				昼间	夜间
2	南厂界外 1 米处 2#	厂区车辆	14:13-14:55	昼间	58.8
		无明显噪声源		夜间	49.2
3	西厂界外 1 米处 3#	厂区车辆	22:03-22:33	昼间	57.9
		无明显噪声源		夜间	48.2
4	北厂界外 1 米处 4#	厂区车辆	22:03-22:33	昼间	58.7
		无明显噪声源		夜间	48.7
		道路车辆		昼间	59.8
		无明显噪声源		夜间	49.9

检测信息

报告编号: EDD391001061009

第 3 页 共 4 页

附:采样点图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EDD391001061009

第 4 页 共 4 页

1. 本次检测的依据:

检测类别	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及编号(含年号)	方法检出限
厂界噪声	厂界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-2008	/

2. 检测地点

CTI 实验室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路标准厂房 2#A 三层

3. 本报告无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章无效。

4. 本

报告编号: EDD391001061009

本报告仅供委托方内部使用。

本报告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本报告的有效性依赖于检测方法的正确性。

除报告中注明的检测项目和检测方法外,所有检测项目均按照国家标准执行。

本报告仅供委托方内部使用,不作为法律依据。

本报告的有效性依赖于检测方法的正确性。

华测检测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91001061011

第 1 页 共 4 页

委托单位: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: 安徽省合肥市丹霞路 282 号

检测类别: 废水

编 制: 高慧莹

审 核: 邵若

批 准: 张锋

日 期: 2016.10.27

张锋
分析组长

采样日期: 2016 年 10 月 11 日

检测日期: 2016 年 10 月 11 日~2016 年 10 月 18 日

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合肥市 蜀山区 芙蓉路标准厂房 20A 三层
No.1072893785



检测信息

报告编号: EDD39H001061011

第 3 页 共 4 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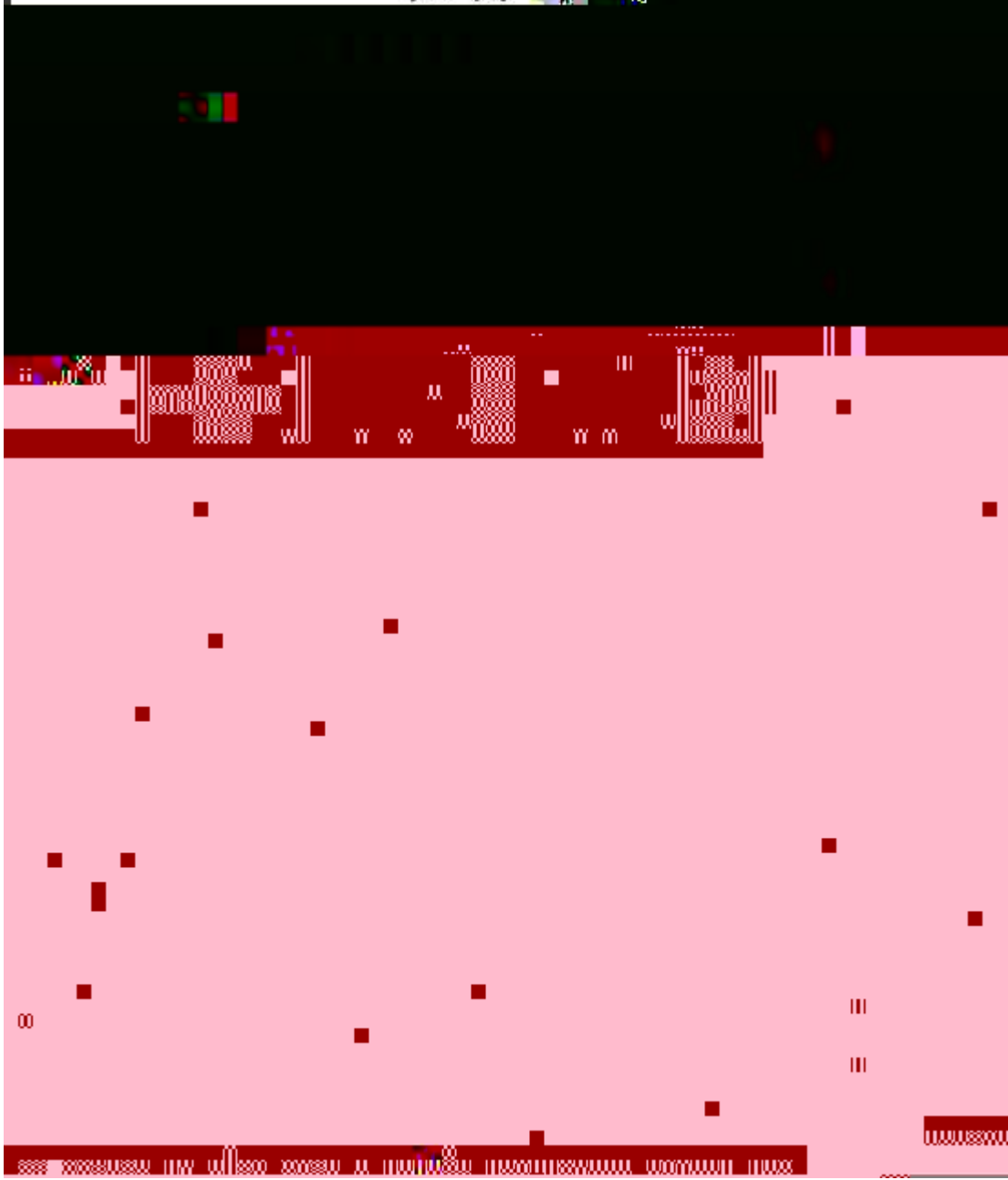
质控信息

项目	实测值	标准样品浓度
pH 值(无量纲)	7.33	7.33±0.05
COD _{Cr}	28.2mg/L	29.4±1.9mg/L
氨氮	2.37mg/L	2.38±0.10mg/L
磷酸盐(以 P 计)	1.20mg/L	1.21±0.05mg/L
石油类	19.2mg/L	20.0±1.8mg/L

检测仪器

名称	型号	出厂编号	公司编号
pH 酸度计	PHS-3C	600408N0013050623	TTE20131133
电子天平	ME204	B3500088643	TTE20141952
红外分光测油仪	JLBG-125	1312125059	TTE20131158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UV-1800PC	UEG1411008	TTE20150952

检测结果

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EDD391001061011

第 4 页 共 4 页

1. 本次检测的依据:

检测类别	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及编号(含年号)	方法检出限
	pH	水质 pH 值的测定玻璃电极法 GB 6920-1985	/
	悬浮物 SS	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 11901-89	0.4mg
废水	化学需氧量 COD _{Cr}	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 GB 11911-1989	10mg/L
	氨氮	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GB 11893-2009	0.025mg/L
	磷酸盐(以 P 计)	水质总磷的测定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-1989	0.01mg/L
	石油类	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-2012	0.04mg/L

2. 检测地点

CTI 实验室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路标准厂房 2#A 三层

3. 本报告无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章无效。

4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
5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
6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
7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
8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内提出。

9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。

10.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
11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, 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
报告结束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9001061014

第 1 页 共 5 页

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丹霞路 282 号

检测类别 工业废气

编 制: 高慧莹

审 核: 范 蓉

批 准: 张 博

日 期: 2016.10.27



采样日期: 2016 年 10 月 10 日

检测日期: 2016 年 10 月 10 日-2016 年 10 月 18 日

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路标准厂房 2#A 三层

No. 107280178



样品信息:

委托单位	委托人	委托方式	检测标准
伟能(台)	杨金尧、张恩瑞	送样	GB 18353.3-2017 废气、颗粒物

检测日期	检测地点
2023.08.28	王业隆

检测结果:

气(有组织)

(1) 工业废气

项目	标准		检测结果	备注
	排放浓度 mg/m ³	排放速率 kg/h		
颗粒物	ND	ND	ND	
二氧化硫	0.02	4.20×10 ⁻³	ND	
氮氧化物	ND	/	ND	
非甲烷总烃			2.98	0.026
甲苯			ND	
二甲苯			ND	
苯			ND	
甲苯+二甲苯			1.72	2.99×10 ⁻³
甲苯			ND	
二甲苯			ND	
苯			ND	
非甲烷总烃			0.026	0.026
甲苯			ND	
二甲苯			ND	
苯			ND	
非甲烷总烃			0.026	0.026
甲苯			ND	
二甲苯			ND	
苯			ND	
非甲烷总烃			0.8	0.0257
甲苯			1.41	0.0454
二甲苯			ND	
苯			ND	
非甲烷总烃			0.8	0.02
甲苯			ND	
二甲苯			ND	
苯			ND	

注:检测结果有ND表示未检出。

本检测报告仅供委托方内部使用,不得对外公开,不得用于其他目的。如委托方有变更,请及时通知本检测机构,以便我们及时更新报告内容。

检测信息

报告编号: EDD391001061014

第 3 页 共 5 页

工业废气(有组织)管道参数:

监测点: 轻卡二厂涂装车间喷漆废气排放口					
参数	结果	单位	参数	结果	单位
大气压	100.7	kPa	静压	0.02	kPa
烟温	20	℃	全压	/	kPa
截面	18.2400	m ²	含湿量	/	%
流速	3.6	m/s	烟气流量	233767	m ³ /h
动压	25	Pa	标干流量	210196	m ³ /h
监测点: 轻卡二厂涂装车间电泳烘干室废气排放口					
参数	结果	单位	参数	结果	单位
大气压	100.7	kPa	静压	0.07	kPa
烟温	156	℃			

参数	结果	单位	参数	结果	单位
大气压	101.1	kPa	静压	0.03	kPa
烟温	150	℃	全压	/	kPa
截面	0.1257	m ²	含湿量	/	%
流速	5.5	m/s	烟气流量	2467	m ³ /h
动压	44	Pa	标干流量	1537	m ³ /h

监测点: 轻卡二厂总装二车间废气排放口

参数	结果	单位	参数	结果	单位
大气压	100.7	kPa	静压	0.11	kPa
烟温	20.9	℃	全压	0.27	kPa
截面	0.0008	m ²	含湿量	2.4	%
流速	1.8	m/s	烟气流量	0.41	m ³ /h
动压	2.8	Pa	标干流量	0.36	m ³ /h

检测信息

报告编号: EDD391001061014

第 4 页 共 5 页

监测点: 轻卡二厂总装一车间废气排放口					
参数	结果	单位	参数	结果	单位
大气压	100.7	kPa	静压	0.09	kPa
烟温	22.8	℃	全压	0.25	kPa
截面	0.6359	m ²	含湿量	2.9	%
流速	15.7	m/s	烟气流量	36051	m ³ /h
动压	30.7	Pa	标干流量	32220	m ³ /h

废气监测

采样日期: 2023-09-01 11:00:00
 采样地点: 0.379m²
 流量: 0.6359m³/min

采样流量: 1.000L/min
 采样时间: 10min
 采样次数: 3次
 采样方法: 等速采样

组分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 (mg/L)	判定
甲苯	1.89mg/L	2.00mg/L	6
二甲苯	1.92mg/L	2.00mg/L	4
间二甲苯	1.88mg/L	2.00mg/L	6
邻二甲苯	1.92mg/L	2.00mg/L	4
非甲烷总烃	5.53mg/m ³	5.30mg/m ³	4
氨	11.7mg/m ³	11.0mg/m ³	3

检测仪器

名称	型号	出厂编号	检定编号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DV-1800PC	UH-G1411008	T1E20130957
气相色谱仪	GC-2014	CH185014790	T1E20131148
气相色谱仪 GC	GC-2010Plus	CH18051100248A	T1E20140723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EDD391001061014

第 5 页 共 5 页

1. 本次检测的依据:

检测类别	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及编号(含年号)	方法检出限
	苯、甲苯、二甲苯	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析气相色谱法《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第六篇第二章(一)(国家环保总局(2003)	0.01mg/m ³
	非甲烷总烃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	

CTI 华测检测
CENTRE TESTING INTERNATIONAL



检测报告

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FDD391001061016

第 2 页 共 4 页

检测结果:

(1) 厂界噪声

监测人: 高兵兵, 陈可

单位: dB(A)

测点编号	监测点位置	主要声源	监测时间	结果	
1	东厂界外1米处1#	无明显噪声源	昼间	昼间	54.0
				夜间	47.9
2	南厂界外1米处2#	道路车辆	09:19-09:58	昼间	56.2
				夜间	48.0
3	西厂界外1米处3#	道路车辆	23:10-23:45	昼间	57.3
				夜间	48.2
4	北厂界外1米处4#	道路车辆		昼间	57.2
				夜间	48.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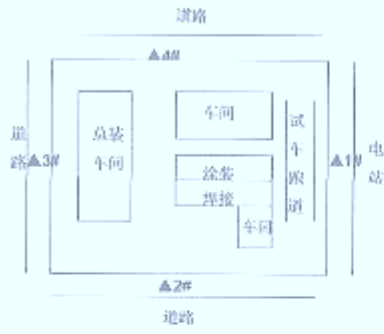
检测信息

1016

第 1 页 共 4 页

报告编号: EDD391001

附:采样点位图



说明: ▲厂界噪声监测点

型号	出厂编号	公司编号
AWA6228	104980	TTE20131113

AWA6228

104980

TTE20131113

检测仪器

名称

声级计

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EDD09001061016

第 4 页共 4 页

1. 本次检测的依据:

检测项目	标准	检测方法	备注
厂界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-2008		

2. 检测地点

CTI 实验室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美都路标准厂房 32A 三层

3. 本报告无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章无效。

4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
5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
6. 本报告未经判定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
7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或检测报告。

8. 对本报告有异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9. 本报告印刷中须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检测。

10. 委托检测结论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检测物的状况。

11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保管费用, 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
报告结束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9001061004

第 1 页 共 6 页

委托单位: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: 安徽省合肥市东流路 176 号

检测类别: 工业废气

编 制: 高慧

审 核: 石芳

批 准: 张群

日 期: 2016.10.27

张群
分析组长

采样日期: 2016年10月11日

检测日期: 2016年10月11日-2016年10月18日

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路

No.107293785

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HJDD391001061004

第 2 页 共 6 页

样品信息:

检测类别	采样点	采样人	采样方法	样品状态
工业废气	详见 (1)	陈可, 高兵兵, 葛乐乐	连续	吸附管、滤膜、针筒、吸收液

检测结果:

(1) 工业废气 (无组织)

采样点	检测项目	结果	单位
厂界上风向 1#	一氧化碳	1.1	mg/m ³
	氮氧化物	0.180	mg/m ³
	颗粒物	0.036	mg/m ³
	苯	ND	mg/m ³
	甲苯	ND	mg/m ³
	二甲苯	ND	mg/m ³
	非甲烷总烃	1.27	mg/m ³
厂界下风向 2#	一氧化碳	1.5	mg/m ³
	氮氧化物	0.127	mg/m ³
	颗粒物	0.072	mg/m ³
	苯	ND	mg/m ³
	甲苯	ND	mg/m ³
	二甲苯	ND	mg/m ³
	非甲烷总烃	1.41	mg/m ³
厂界下风向 3#	一氧化碳	1.4	mg/m ³
	氮氧化物	0.149	mg/m ³
	颗粒物	0.180	mg/m ³
	苯	ND	mg/m ³
厂界下风向 4#	甲苯	ND	mg/m ³
	二甲苯	0.0465	mg/m ³
	非甲烷总烃	1.28	mg/m ³
	苯	ND	mg/m ³

检测信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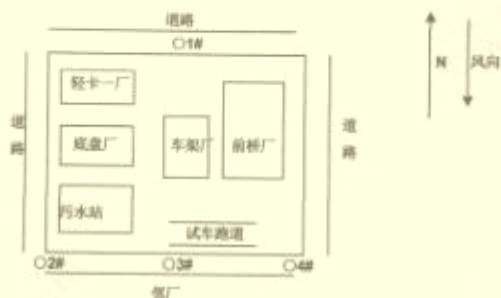
报告编号: EDD39R001061004

第 4 页 共 6 页

工业废气(无组织)气象参数:

参数	结果	单位	参数	结果	单位
大气压	100.6	kPa	温度	15	℃
风速	2.3	m/s	相对湿度	63.5	%

附:采样点位图



说明:○工业废气(无组织)采样点

质控信息

项目	实测值	标准样品浓度
氮氧化物	0.356mg/L	0.358±0.019mg/L

项目	实测值	标准样品浓度(自配)	相对误差%	
苯	1.96mg/L	2.00mg/L	2	
甲苯	1.89mg/L	2.00mg/L	6	
对二甲苯	1.92mg/L	2.00mg/L	4	
间二甲苯	1.88mg/L	2.00mg/L	6	
邻二甲苯	1.92mg/L	2.00mg/L	4	
非甲烷总烃	甲烷	5.53mg/m ³	5.30mg/m ³	4
	总烃	11.2mg/m ³	11.6mg/m ³	3

检测信息

报告编号: EDD391001061004

第 5 页 共 6 页

检测仪器

名称	型号	出厂编号	公司编号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UV-1800PC	UEG	TTE20150952
电子天平	ME204	B3500088643	TTE20141952
气相色谱仪 GC	GC-2010Plus	C11805110024SA	TTE20140723
气相色谱仪	GC-2014	c11485014790	TTE20131148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EDD391001061004

第 6 页 共 6 页

1. 本次检测的依据:

检测类别	项目	检测标准(方法)名称及编号(含年号)	方法检出限
工业废气	一氧化碳	空气质量一氧化碳的测定非分散红外法 GB9801-1988	0.3mg/m ³
	氮氧化物	环境空气氮氧化物(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)的测定品酸基萘胺分光光度法 HJ479-2009	0.005mg/m ³
	颗粒物	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/T15432-1995	0.001mg/m ³
	苯、甲苯、二甲苯	环境空气苯系物的测定活性炭吸附-二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 HJ584-2010	0.0015mg/m ³
	非甲烷总烃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/T38-1999	0.04mg/m ³

2. 检测地点

CTI 实验室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路标准厂房 2#A 三层

3. 本报告无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章无效。

5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
6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
7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
8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9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。

10.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
11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, 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
报告结束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EDD391001061013

第 1 页 共 6 页

委托单位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开霞路 282 号

检测类别 工业废气

编 制: 高慧莹

审 核: 陈秀

批 准: 张红军

日 期: 2016.10.11

张红军
分析组长

采样日期: 2016 年 10 月 11 日

检测日期: 2016 年 10 月 11 日-2016 年 10 月 18 日



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园新康厂房 20A 三楼
No.1072893785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EDD39001061013

第 2 页 共 6 页

样品信息:

检测类别	采样点	采样人	采样方法	样品状态
工业废气	详见 (1)	高兵兵, 葛乐乐, 陈可	连续	滤膜、吸附管、针筒、 吸收液

检测结果:

(1) 工业废气 (无组织)

采样点	检测项目	结果	单位
厂界上风向 1#	一氧化碳	0.8	mg/m ³
	氮氧化物	0.058	mg/m ³
	颗粒物	0.054	mg/m ³
	苯	ND	mg/m ³
	甲苯	ND	mg/m ³
	二甲苯	ND	mg/m ³
	非甲烷总烃	1.02	mg/m ³
厂界下风向 2#	一氧化碳	1.3	mg/m ³
	氮氧化物	0.080	mg/m ³
	颗粒物	0.089	mg/m ³
	苯	ND	mg/m ³
	甲苯	ND	mg/m ³
	二甲苯	0.0192	mg/m ³
	非甲烷总烃	1.41	mg/m ³
厂界下风向 3#	一氧化碳	1.5	mg/m ³
	氮氧化物	0.152	mg/m ³
	颗粒物	0.071	mg/m ³
	苯	ND	mg/m ³
	甲苯	ND	mg/m ³
	二甲苯	0.0295	mg/m ³
	非甲烷总烃	1.43	mg/m ³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EDD39K001061013

第 3 页 共 6 页

采样点	检测项目	结果	单位
厂界下风向 4#	一氧化碳	1.7	mg/m ³
	氮氧化物	0.102	mg/m ³
	颗粒物	0.268	mg/m ³
	苯	ND	mg/m ³
	甲苯	ND	mg/m ³
	二甲苯	0.0272	mg/m ³
	非甲烷总烃	1.26	mg/m ³

注:1. 结果有“ND”表示未检出

检测信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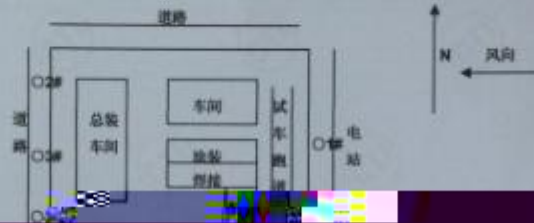
报告编号: EDD391001061013

第 4 页 共 6 页

工业废气(无组织)气象参数:

参数	结果	单位	参数	结果	单位
大气压	100.6	kPa	气温	17.4	℃
风速	2.5	m/s	相对湿度	64.0	%

附:采样点位图



检测信息

报告编号: EDD391001061013

第 5 页 共 6 页

检测仪器

名称	型号	出厂编号	公司编号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UV-1800PC	UEG1411008	TTE20150952
电子天平	ME204	B3500088643	TTE20141952
气相色谱仪 GC	GC-2010Plus	C11805110024SA	TTE20140723
气相色谱仪	GC-2014	c11485014790	TTE20131148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EDD391001061013

第 6 页 共 6 页

1. 本次检测的依据:

检测类别	项目	检测标准 (方法) 名称及编号 (含年号)	方法检出限
工业废气	一氧化碳	空气质量一氧化碳的测定非分散红外法 GB 9801-1998	0.3mg/m ³
	氮氧化物	环境空气氮氧化物(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)的测定萘胺类乙二胺分光光度法 HJ479-2009	0.005mg/m ³
	颗粒物	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/T 15432-1995	0.001mg/m ³
	苯、甲苯、二甲苯	环境空气苯系物的测定活性炭吸附-二硫化碳解吸-气相色谱法 HJ584-2010	0.0015mg/m ³
	非甲烷总烃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/T 38-1999	0.04mg/m ³

2. 检测地点

CTI 实验室 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芙蓉路标准厂房 2#A 三层

3. 本报告无安徽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章无效。
4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。
5. 本报告只对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6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7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8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9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。
10. 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11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, 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
报告结束